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合作农场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进展情况

1、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2020年3月20日、2020年4月15日，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仙食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仙坛仙食品的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给仙坛仙食品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授权董事长与上述银行签署最高额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三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意见。详见2020年3月24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协议 金额	实际担保 余额	借款 期限	担保 方式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7,100.00	7,100.00	1年	质押担保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400.00	3,400.00	1年	质押担保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10,000.00	10,000.00	1年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	20,500.00	20,500.00	-	-

2、为合作农场提供的担保

2020年1月20日、2020年2月7日，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议案》，同意为公司合作农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合计申请累计不超过10,000.00万元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授权董事长与上述银行签署最高额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三年，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具体合同约定执行。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意见。详见2020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合作农场立体养殖技术改造向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作农场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协议金额	实际担保余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合作农场（19户）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2,430.00	1,707.13	3年	连带责任保证
合作农场（36户）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牟平胶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29.50	1,658.22	3年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	4,959.50	3,365.35	-	-
----	---	----------	----------	---	---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目前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17%。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3,865.3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2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